公司代码:688015　　公司简称:交控科技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风险因素”部分详细描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报告期内大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适用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	交控科技	688015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毕危危	张璀
电话	010-83606086	010-83606086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智成北街3号院交控大厦1号楼1层101室	北京市丰台区智成北街3号院交控大厦1号楼1层101室
电子信箱	ir@bj-tct.com	ir@bj-tct.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409,480,325.09	5,618,369,198.05	-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22,774,459.74	2,457,594,107.46	-1.4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54,607,023.87	935,632,927.57	-1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474,930.53	81,407,610.36	-6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83,525.45	66,703,159.42	-8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04,505.39	-168,865,067.6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	3.53	减少2.2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4	-61.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3	-60.4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44	12.64	增加3.80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44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02	31,978,822	0	0	无	0
邵春海	境内自然人	9.61	18,070,385	0	0	无	0
北京交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34	17,544,857	0	0	无	0
张鸥	境内自然人	7.14	13,414,778	0	0	无	0
唐涛	境内自然人	3.91	7,355,730	0	0	无	0
国投招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2	6,997,900	0	0	无	0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	3,999,661	0	0	无	0
京津冀产业协同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	3,498,950	0	0	无	0
北交联合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3,260,336	0	0	无	0
张建明	境内自然人	1.59	2,992,578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的说明	1.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人,国投招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与京津冀产业协同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人。2.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间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控十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31,978,822	0	31,978,822	0.1702	0	无
2	邵春海	18,070,385	0	18,070,385	0.0961	0	无
3	北京交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7,544,857	0	17,544,857	0.0934	0	无
4	张鸥	13,414,778	0	13,414,778	0.0714	0	无
5	唐涛	7,355,730	0	7,355,730	0.0391	0	无
6	国投招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6,997,900	0	6,997,900	0.0372	0	无
7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999,661	0	3,999,661	0.0213	0	无
8	京津冀产业协同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498,950	0	3,498,950	0.0186	0	无
9	北交联合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260,336	0	3,260,336	0.0173	-369,245	无
10	张建明	2,992,578	0	2,992,578	0.0159	0	无
合计	/	109,113,997	0	109,113,997	/	/	/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15　证券简称:交控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9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8月11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月娟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容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未发现公司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规定,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门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是在保证流动性和安全性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5.26元/股调整为14.89元/股。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向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16名激励对象归属42.8928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5.71元/股调整为15.34元/股。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向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23名激励对象归属30.8352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体监事对下列子议案逐项进行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8.01关于新增与北京城市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名监事回避表决,监事王凯回避表决。

8.02关于新增与北京京投安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名监事回避表决,监事王凯回避表决。

监事会认为:本次拟与关联方北京城市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北京京投安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所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开展,遵循了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因此而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因此而对公司主要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或主要收入来源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同意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报计提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附件: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表:

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1-6月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510.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78.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936.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38,510.93	38,510.93	38,510.93	4,954.17	18,320.16	-20,190.77	47.57	2024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轨道交通空生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481.67	10,653.21	-14,346.79	42.61	2024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面向客户体验的智能维保生态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742.81	3,963.15	-7,036.85	36.03	2024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4,510.93	74,510.93	74,510.93	8,178.65	32,936.52	-41,574.41	44.20				
未达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包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06月30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正常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详见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复用的情况			无									

注1:上表中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注2:自公司披露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3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调整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情况。

注3:“截至期末未累计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以披露募集资金投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4:“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当年直接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

注5:“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中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投资总额”、“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40,000.00万元剔除发行费用1,489.07万元后的金额。

证券代码:688015　证券简称:交控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1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8月29日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事项内容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83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502,002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7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489.07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98,510.69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1390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推进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况。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较大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就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经营活动资本予以认内,在一年内等不时期限进行现金管理,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三)投资额度及决议有效期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期限不超过人民币44,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次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银行、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六)风险管理及内控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会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监管要求管理和使用。

1、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政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不排除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

(2)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动进行现金管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3、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事项,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定期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估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内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未发现公司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未发现公司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是在保证流动性和安全性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5.26元/股调整为14.89元/股。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向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16名激励对象归属42.8928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5.71元/股调整为15.34元/股。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向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23名激励对象归属30.8352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体监事对下列子议案逐项进行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8.01关于新增与北京城市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名监事回避表决,监事王凯回避表决。

8.02关于新增与北京京投安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名监事回避表决,监事王凯回避表决。

监事会认为:本次拟与关联方北京城市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北京京投安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所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开展,遵循了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因此而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因此而对公司主要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或主要收入来源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同意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报计提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15　证券简称:交控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2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控科技”)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年6月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王志如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0年6月9日至2020年6月18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8月3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0年6月24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5.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的审议情况,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2021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7.2022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3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3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如下: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派息额调整后,P仍须大于1。

根据以上公式,本次调整后的授予价格=15.26-0.37=14.89元/股。公司董事会根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经过本次调整后,授予价格由15.26元/股调整为14.89元/